



PORTCULLIS NEWS

MCI (P) 023/06/2019

16 January 2020

關鍵重點

- 復名及存續公司必須提交董事名冊
- 公司可在其登記設立起前6個月及21日內申請合法存續證明
- 基金財產年度估值政策
- 封閉型基金的新設監管制度
- 經認可外國基金的法規

英屬維京群島法律修正

2019年12月下旬英屬維京群島法律進行若干修正，包括商業公司法、證券暨投資事業法與規則、破產法、共同基金規則、共同基金（外國基金）規則、私人投資事業規則、有限合夥公司法等的修正。

2004年英屬維京群島商業公司法

對於在維京群島存續及登記復名的公司，其董事名冊申報規定修正如下：

- 在維京群島存續的公司，應在其存續起21日內提交第一份董事名冊。
- 已被公司登記處除名但未解散的公司，在登記處接獲其復業申請書、一份董事名冊、復業申請費及所有應付未付規費及罰款的給付款後，即可令其復業。
- 倘若符合下列要求，公司將准許公司存續良好證明的請求：(i) 在前六個月內（必須任命董事）及21天內（首任董事於六個月內任命完成，此時必須歸檔首次董事名冊）；及(ii) 21天內公司遷入於維京群島。

2019年洗錢防制（修正）規則

「相關業務」的定義，現在亦包括「私人投資基金」。

2019年有限合夥公司（修正）法（「有限合夥公司法」）

有限合夥公司法經修正後的規定，使國際稅賦管理局在認定某家有限合夥公司違反經濟實質規定經營相關業務時，得向法院聲請關閉該有限合夥公司。

2019年證券暨投資事業（孵化基金與獲准基金）（修正）規則

主要修正規定如下：

- 孵化基金或獲准基金的「基金財產」定義，係指該基金的資產。
- 孵化基金或獲准基金對於基金財產的年度估值必須實施明確且全方位的政策。該政策必須適用於基金與基金財產的性質、規模、複雜性、結構及多樣性等。
- 基金必須確保，控制基金投資職務的人獨立於控制基金估值程序的人之外，且在適用的情形下，亦須確認、管理、監督可能發生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



PORTCULLIS GROUP

6 Temasek Boulevard
Suntec Tower Four #09-05

Singapore 038986

Tel: +65 6496 0496

+65 6836 9555

Info.Singapore@portcullis.co

www.portcullis.co

本公告內容不構成且不得解釋為提供法律、投資或稅賦意見，亦非任何投資的邀約或徵求。在末事先取得適當的專業意見前，讀者不應基於信賴本公告任何說明而行為。本公告所述資訊，不宜將之信賴為取代專業意見。本公司已盡一切合理努力確保本公告資訊皆為確實，然而，對於本公告所含任何錯誤或疏漏，無論是否因疏忽或其他因素所致者，或對於因任何人信賴本公告資訊而造成或承受的任何損失，本公司 PORTCULLIS (BVI) LTD 及保得利集團旗下的本公司關係企業（關係企業名單載於www.portcullis.co）概不負任何責任。



PORTCULLIS NEWS

MCI (P) 023/06/2019

16 January 2020

英屬維京群島法律修正

- 基金必須妥善安排基金財產的保管，包括適當隔離基金財產的規定等。
- 基金未繳納年度核准費者，可能遭處以最高\$2,000元的罰款。

2019年證券暨投資事業（修正）法 2019年私人投資基金規則

私人投資基金

英屬維京群島歷來只監管屬於證券暨投資事業法規所定義「共同基金」或「基金」的開放型集合投資計畫。為回應歐盟對於封閉型集合投資計畫亦應納入監管的要求，英屬維京群島現在亦引用一套封閉型基金監管制度。

封閉型基金即從事下列業務的實體：

- (i) 募集及集合投資人資金，目的在於進行集合投資及分散投資風險；及
- (ii) 發行基金股權，使持有人有權獲得以該公司、合夥企業、單位信託或其他機構全部或部分淨資產價值按股權比例計算的金額。

既有的封閉型基金，必須在2020年7月1日前向英屬維京群島金融服務委員會（Financial Services Commission）申請認可為私人投資基金。

認可為私人投資基金

基金必須符合下列規定，始得認可為私人投資基金：

- (i) 基金必須依英屬維京群島或他國法律合法設立、登記、成立或組織。
- (ii) 基金的章程文件必須明訂下列事項：
 - a) 基金不得擁有超過50個投資人；或
 - b) 邀請認購或購買基金股權僅得以私募方式為之；或
 - c) 基金股權僅得發行給專業投資人，每個專業投資人（經豁免的投資人除外）的首次投資額不得少於美元100,000元。
- (iii) 基金必須符合法規所訂定的標準。
- (iv) 基金在被認可後即遵守適用於該基金的法律、規則及任何執業指令。
- (v) 認可該基金並不違反公共利益。



PORTCULLIS GROUP

6 Temasek Boulevard
Suntec Tower Four #09-05

Singapore 038986

Tel: +65 6496 0496

+65 6836 9555

Info.Singapore@portcullis.co

www.portcullis.co

本公告內容不構成且不得解釋為提供法律、投資或稅賦意見，亦非任何投資的邀約或徵求。在未事先取得適當的專業意見前，讀者不應基於信賴本公告任何說明而行為。本公告所述資訊，不宜將之信賴為取代專業意見。本公司已盡一切合理努力確保本公告資訊皆為確實，然而，對於本公告所含任何錯誤或疏漏，無論是否因疏失或其他因素所致者，或對於因任何人信賴本公告資訊而造成或承受的任何損失，本公司 PORTCULLIS (BVI) LTD 及保得利集團旗下的本公司關係企業（關係企業名單載於www.portcullis.co）概不負任何責任。



PORTCULLIS NEWS

MCI (P) 023/06/2019

16 January 2020

英屬維京群島法律修正

監管義務

封閉型基金必須具備下列項目：

- (a) 一項估值政策。
- (b) 負責管理、估值及保管基金財產的「指定人」。
- (c) 一名審計人員。
- (d) 一名授權代表人。
- (e) 至少兩席董事。
- (f) 必須在財務年度終了後6個月內向英屬維京群島金融監督員會提交的經查核財務報表。
- (g) 每年繳納私人投資基金認可年費美元1,000元。
- (h) 指定人有任何變更時，在變更後7日內通知英屬維京群島金融監督委員會。
- (i) 董事、授權代表人、查帳人、地址、章程文件、報價文件、估值政策有任何變更時，在變更後14日內通知英屬維京群島金融監督委員會。
- (j) 留存財務記錄。

2019年共同基金（修正）規則

本次修法進行了下列修改：

- 對於私人基金或專業基金的「基金財產」給予新定義。基金是英屬維京群島商業公司或合夥企業時，基金財產是指基金的資產。基金為單位信託時，基金財產則指構成基金的信託契書所規定的資產。
- 私人基金或專業基金對於基金財產的年度估值必須實施明確且全方位的政策。該政策必須適用於基金與基金財產的性質、規模、複雜性、結構及多樣性等。
- 私人基金或專業基金必須確保，基金經理人或其他負責投資職務的人或控制基金投資職務的人，獨立於基金管理人或其他負責估值程序的人之外。
- 若私人基金或專業基金決定，基金經理人或其他負責投資職務的人，必須與基金管理人或其他負責基金財產估值的人相同，則該私人基金或專業基金應：

(a) 確認、管理、監督可能發生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

(b) 向基金投資人揭露下列事項：

(i) 基金經理人或其他負責投資職務的人，與基金管理人或其他負責基金財產估值的人相同。

(ii) 如何管理任何潛在利益衝突的細節。

- 私人基金或專業基金的財務報表，必須依據法規明訂的特定國際標準編製。

本公告內容不構成且不得解釋為提供法律、投資或稅賦意見，亦非任何投資的邀約或徵求。在末事先取得適當的專業意見前，讀者不應基於信賴本公告任何說明而行為。本公告所述資訊，不宜將之信賴為取代專業意見。本公司已盡一切合理努力確保本公告資訊皆為確實，然而，對於本公告所含任何錯誤或疏漏，無論是否因疏忽或其他因素所致者，或對於因任何人信賴本公告資訊而造成或承受的任何損失，本公司 PORTCULLIS (BVI) LTD 及保得利集團旗下的本公司關係企業（關係企業名單載於www.portcullis.co）概不負任何責任。



PORTCULLIS GROUP

6 Temasek Boulevard
Suntec Tower Four #09-05

Singapore 038986

Tel: +65 6496 0496

+65 6836 9555

Info.Singapore@portcullis.co

www.portcullis.co



PORTCULLIS NEWS

MCI (P) 023/06/2019

16 January 2020

英屬維京群島法律修正

2019年共同基金（外國基金）規則

已在他國設立及經營的基金，得申請變成英屬維京群島認可的外國基金。外國基金若擬在英屬維京群島提供其股份給投資人，或擬在英屬維京群島或從英屬維京群島境內經營其業務者，則其得在英屬維京群島申請認可為外國基金。

共同基金（外國基金）法的規範，意在涵蓋基金認可申請及經認可外國基金的監管事項。

建議客戶依這些修正法案審閱其架構，以確定是否符合新規定要求。



PORTCULLIS GROUP

6 Temasek Boulevard
Suntec Tower Four #09-05

Singapore 038986

Tel: +65 6496 0496

+65 6836 9555

Info.Singapore@portcullis.co

www.portcullis.co

本公告內容不構成且不得解釋為提供法律、投資或稅賦意見，亦非任何投資的邀約或徵求。在未事先取得適當的專業意見前，讀者不應基於信賴本公告任何說明而行為。本公告所述資訊，不宜將之信賴為取代專業意見。本公司已盡一切合理努力確保本公告資訊皆為確實，然而，對於本公告所含任何錯誤或疏漏，無論是否因疏失或其他因素所致者，或對於因任何人信賴本公告資訊而造成或承受的任何損失，本公司 PORTCULLIS (BVI) LTD 及保得利集團旗下的本公司關係企業（關係企業名單載於www.portcullis.co）概不負任何責任。